区民政局2021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计划

根据《市县法治政府建设示范指标体系》和《西青区贯彻落实<法治政府建设与责任落实督察工作规定>重点工作任务台账》，结合民政工作实际，制定我局2021年法治民政建设工作要点。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和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着眼新时代民政工作新形势新特点新规律，强化法治思维、提高依法行政能力，健全完善制度、规范权力运行机制，运用法治方式、依法依规履职尽责，不断提升民政领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为推进全区民政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法治保障。

二、依法规范权力，提升履职效能

1.完善履职制度机制，促进执法全面规范。

落实权责清单动态管理机制，根据法律法规和职责变化情况及时调整清单内容，杜绝清单之外的行政行为。建立执法履职台账，进行季度通报，推动全面履职。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确保执法全过程合法高效。

2.强化公共服务意识，提升政府服务效能。

进一步提高社会治理法治化水平，强化公共服务意识，优化审核审批程序，公开审批流程，加强社会救助、养老、殡葬领域、社会组织和行业协会管理领域检查执法，提升服务水平和行政效能，防范和遏制重大事故发生。

3.充分发挥网络功能，打造网络服务阵地。

依托西青民政微信平台，提升政务公开信息化水平，以群众利益为导向，及时宣传最新出台的法规政策，做好政策解读，提高群众政策知晓度。加强微信平台民政服务指南模块建设，按照最新文件要求进行内容动态调整，做好政策宣传解读服务。

三、依法约束权力，主动接受监督

1.加强公众参与，凝聚社会智慧。借助信息平台，让公众参与政策制度制定全过程。涉及公民切身利益、有重大影响的规范性文件，采取网络征集或座谈、听证等方式，专门征求有关群体、组织、行业协会的意见，有关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的意见建议。

2.严格决策审查，及时备案清理。充分发挥法律顾问在制定政策文件、进行合同审查等工作中的作用，做好材料审核、备案、清理工作，落实规范性文件清理长效机制，对过期、不符合上级文件规定的规范性文件及时修改，宣布失效和废止。

3.发挥媒体功能，加强信息公开。落实西青区法治政府建设督查台账要求，自觉向区委、区政府及依法治区办汇报工作情况。充分发挥区政务公开网站、微信等各类媒体作用，依法依规推进政务公开工作，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四、依法严明执法，促进公正文明

1.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严格按照权责清单和执法裁量权基准制度开展执法，建立健全行政执法违法和错案责任追究制度，及时追究所属执法单位和执法人员的违法责任。加强行政执法监督，开展年度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和行政处罚备案审查，纠正违法和不当的行政执法行为。

2.加强执法队伍建设。动员全局工作人员参与执法资格考试，充实执法队伍，提高执法人员持证比例，加强对行政执法证件和执法人员资格认证工作动态管理。加强执法人员学习培训，提升执法人员法律意识和执法能力水平，引导执法人员规范、文明执法。

3.贯彻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制度，及时主动公开行政执法信息，行政执法人员在执法过程中要主动表明身份，接受社会监督。落实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通过文字、音像等记录方式，对行政执法活动全过程进行记录、跟踪、监控，实现全过程留痕和可回溯管理。严格执行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发挥法制审核人员和法律顾问作用，细化审核工作流程、审核方式、时限要求等程序规定，未经局党组审核或审核未通过的，不得作出决定。

五、开展“八五”普法，营造良好环境

1.深入学习宪法、民法典、党内法规、民政法律政策等内容。全面提高民政机关领导干部和民政工作人员的法制意识和依法行政能力水平，正确行使民政职权，规范行政行为。结合民政工作，邀请专家开展2次民政局法治专题讲座。组织机关工作人员和执法人员参与网上学法用法培训考试和行政执法监督平台线上培训，确保学习成果落到实处。

2.做好国家宪法日和其他重要法制宣传日的普法工作。充分利用“12.4”国家宪法日开展普法活动，结合民政职责，推动宪法进机关、进社区，开展以宪法和民政政策为主要内容的法治宣讲活动，开展防范非法集资、扫黑除恶、天津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保密法、交通安全法等法律宣传，营造良好的民政执法环境。

3.结合实际开展多种普法宣传活动。积极运用微信平台等媒体，对民政普法依法治理工作及其成效进行大力宣传，通过宣传折页、横幅、宣传栏、电子屏等方式加强民政政策宣传，增强全社会对民政工作的了解和支持，为民政工作顺利开展营造良好的社会环境。

六、加强组织保障，落实工作职责

1.加强组织领导。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和年度工作要点，由局主要领导不定期召开会议专题研究部署，统筹抓好指导推动。各分管领导结合实际，负责本职领域内法治建设具体任务的推动落实。

2.明确职责分工。建立法治政府工作督促检查机制。由负责法治业务科室年初围绕年度法治政府建设任务拟定全年工作计划，开展进度督查，各业务科室及时反馈办理结果，把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落到实处。

3.完善工作机制。严格规范性文件审核制度，落实定期清理工作机制，定时开展审核审查和清理，并及时向社会公开清理目录。建立健全执法监督机制，实行行政处罚信息“双备案”，确保行政处罚信息按时上传平台；实行执法记录信息录像统一管理机制，建立音像记录管理台账，实行“一户式”管理。